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 A

公告编号：2024-046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本公司”或“公司”“深天马”指“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工业集团”指“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深南电路”指“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64,72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与实际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增加与航空工业集团及下属企业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22,500 万元。关联董事彭旭辉先生、李培寅先生、邓江湖先生、郭高航先生、成为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张小喜先生、曾玉梅女士、梁新清先生、耿怡女士、张红先生、童一杏女士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情况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预计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调整前2024年度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金额	调整后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1-9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采购商品	航空工业集团及下属企业（除深南电路外）	采购商品等	参照市场价格	20,300	21,000	300	58
	深南电路	采购商品等	参照市场价格			41,000	25,944
	小计	-	-	20,300	21,000	41,300	26,003
销售商品	航空工业集团及下属企业（除深南电路外）	销售商品等	参照市场价格	5,000	1,500	0	0
	深南电路	销售商品等	参照市场价格			6,500	4,025
	小计	-	-	5,000	1,500	6,500	4,025
合计				25,300	22,500	47,800	30,028

注：1、深南电路为航空工业集团下属企业，航空工业集团下属除深南电路以外的其他关联人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2、上表中出现的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2024年1-9月实际发生金额超出原预计金额，超出部分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披露标准。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5732K

2、法定代表人：周新民

3、注册资本：6,400,000 万人民币

4、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5号院19号楼

5、经营范围：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含零部件）、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

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船舶的技术开发、销售；工程装备技术开发；新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航空工业集团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数据截止时间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36,091,181	45,934,456	28,304,379	1,617,377	2024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7、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航空工业集团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其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8、履约能力分析

航空工业集团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经查询，航空工业集团及航空工业集团下属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企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57616

2、法定代表人：杨之诚

3、注册资本：51,287.7535 万元

4、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盐龙大道 1639 号

5、经营范围：电镀、鉴证咨询、不动产租赁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技术研发及信息技术咨询、物业管理。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印刷电路板、封装基板产品、模块模组封装产品、电子装联产品、电子元器件、网络通讯科技产品、通信设备的研制、生产、

加工、服务、销售；工业自动化设备、电信终端设备、信息技术类设备、LED 产品、电路开关及保护或连接用电器装置、低压电器、安防产品的设计、生产、加工、销售；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

6、深南电路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数据截止时间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378,185.39	1,371,249.86	832,101.62	98,716.83	2024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7、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因公司与深南电路受同一控制方控制，本公司部分董事担任其董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其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8、履约能力分析

深南电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经查询，深南电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以市场为导向，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

1、采购商品：为延伸产业链价值，在效率优先的前提下，以市场化为原则，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等，双方均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结合实际成本、运费以及合理收益等因素确定最终交易价格。

2、销售商品：为实现资源共享，发挥产业链的作用，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等，在效率优先的前提下，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均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结合实际成本、运费以及合理收益等因素确定最终交易价格。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均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根据交易双方平等协

商的进展及时签署具体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参照同类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关联交易参照同类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